

企业结对帮扶项目纳入市“百千万工程”结对帮扶项目库

单个项目帮扶金额10万元以内的（含10万元）加5分，10万至20万元的（含20万元）加10分，20万至30万元的（含30万元）的加15分，如此类推。

- 加分说明：1.每个项目单独出具证明材料，内容必须明确帮扶金额、完工情况、出具人姓名及联系电话；2.属于多个企业联合帮扶的，根据提交证明材料中的企业协商分配比例进行诚信加分；3.以完工日期为起算时间，一年内可提交加分申请，逾期视为无效。

申请页面请按照以下图片红色字例子格式填写：

-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：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部门的证明文件（如多个企业联合帮扶的，需提供企业协商分配证明文件）。

注意事项：请与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局确认①加分申请的项目是否已纳入百千万项目库；②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、公司名称是否与百千万项目库一致。

企业加分申请

当前位置：首页 >企业诚信管理> 企业加分申请

企业诚信加分申请

* 工程名称/获奖相关事项：	坦洲镇帮扶项目（新伦村赤膊房），金额：10万元。				
* 获奖时间/发生时间：	申请当日时间				
* 申请加分奖项：					
（显示金额）	获奖情况	加分类别	颁奖部门	奖励分值	备注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radio"/> 企业结对帮扶项目纳入中山市“百千万工程”结对帮扶项目库	坦洲镇帮扶项目（新伦村赤膊房），金额：10万元。	奖励加分	市住房城乡建设局	5.0	
* 申请描述：	注：以上括号（）内容填帮扶项目名称。				
* 可查询到企业所申请奖项/获奖证书/证明的网站网址：	/				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部门的证明文件

- 注意事项：

- 1、必须由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局盖章出具的证明文件；
- 2、每个项目单独出具证明材料，内容必须明确帮扶金额、完工情况、出具人姓名及联系电话；
- 3、属于多个企业联合帮扶的，根据提交证明材料中的企业协商分配比例进行诚信加分；
- 4、开具证明时请与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局确认①加分申请的项目是否已纳入百千万项目库；②证明材料的项目名称、公司名称是否与百千万项目库一致；
- 5、纳入百千万项目库的项目才能申请加分；
- 6、以完工日期为起算时间，一年内可提交加分申请，逾期视为无效。

中山市坦洲镇城市建设管理

符合申请加分文件

证明

，积极响应建筑业企业投身“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”号召，对我镇农房风貌提升项目进行公益性资金帮扶，帮扶资金为
，用于支持建设。帮扶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完工。

特此证明。

- 1、必须由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或镇街住建局盖章；
- 2、证明内容必须有对项目帮扶金额和完工确认文字。



(联系人：[REDACTED]，联系电话：[REDACTED])